



414006S-2023



洛阳卓玛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

Q/LZM 0002S-2023

米粉、米线

2023-12-21 发布

2023-12-21 实施

洛阳卓玛食品有限公司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由洛阳卓玛食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。

本标准起草人：张琳琳。

本标准自发布实施日起替代 Q/LZM 0002S-2023(备案号 413219S-2023)。

H N

Q B

米粉、米线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米粉、米线的要求、检验方法、检验规则等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以大米粉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食用玉米淀粉，加入饮用水，经配料、和浆、成型、熟化、烘干、包装加工制成的非即食米线、米粉。

2 要求

2.1 原辅料要求

2.1.1 食用玉米淀粉应符合 GB/T 8885 和 GB 31637 的规定。

2.1.2 大米粉应符合 GB 2715 的规定。

2.1.3 生活饮用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。

2.2 感官要求

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目	要求	检验方法
色泽和外观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和外观	取适量试样于白色瓷盘中，在自然光线下，观察其性状、色泽和外观、杂质，闻其气味，用温开水漱口，品其滋味
性状	丝条粗细均匀，无并丝，弹性良好	
气、滋味	具有本品固有的气味、滋味，无异味	
杂质	无肉眼可见外来杂质	

2.3 理化指标

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目	指标	检验方法
水分, g/100g	≤ 15	GB 5009.3
*铅(以 Pb 计), mg/kg	≤ 0.18	GB 5009.12
黄曲霉毒素 B ₁ , μg/kg	≤ 5.0	GB 5009.22

注: *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;

2.4 微生物限量

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限量

项 目	采集方案 ^a 及限量				检验方法
	n	c	m	M	
沙门氏菌, /25g	5	0	0	—	GB 4789.4
金黄色葡萄球菌, CFU/g	5	1	100	1000	GB 4789.10

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.1 执行。

2.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

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。

2.6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

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。

2.7 其他要求

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，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。

3 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为：感官要求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、水分的检验。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。

编制说明

本标准适用于以大米粉为主要原料，添加或不添加食用玉米淀粉，加入饮用水，经配料、和浆、成型、熟化、烘干、包装加工制成的非即食米线、米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制订本企业标准，作为组织生产、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提供依据。

本标准中铅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2762 的规定。

洛阳卓玛食品有限公司

H N
Q B